

普通件

簽 109年3月17日於航務組

主旨：為本站109年「安全管理系統」第1次教育訓練課程案，請核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站「安全管理系統手冊」辦理。
- 二、經洽詢華信航空公司，該公司安全管理室莊協理明哲同意擔任擔任旨案「安全管理系統」第1次教育訓練課程講座，莊協理近年專注於安全管理系統的整合策略與推動，相關經歷如下：2013年派任為台灣虎航航安室協理、2016年擔任中華航空企安室安全部經理、於2018年12月派任至華信航空擔任安管室協理。學經歷完備，其簡歷資料詳如附件1。
- 三、為配合莊協理明哲行程，本站擬訂於109年4月16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分至12時30分，假本站會議室辦理旨揭訓練，當日課程表詳如附件2。
- 四、依據民用航空局民用航空局108年3月22日站務驗字第1085006312號函附件航空站安全管理系統(SMS)考評--評分原則說明(詳如附件3)之第四、(一)、1項(詳如附件3)略以：「年度至少辦理一次SMS基礎訓練或進階訓練，並有參訓人員簽名及測驗等2項紀錄資料，…」另為辦理本站全體同仁安全管理系統年度複訓(初訓)及加強安全管理系統概念，擬請本站所有同仁參加旨案訓練課程；為利當日無法出席訓練課程同仁參與本次訓練，擬請業務組(資訊班)全程拍攝當日訓練課程影片，請當日未出席同仁觀看，並請各組室主管逕行管制未出席同仁觀看錄影課程及

金門站

109/03/17



1095000581

測驗。

- 五、為順利推廣安全管理系統概念及安全風險降低策略運作，旨案訓練擬請各單位空側作業人員參加，另為提昇訓練成效，所有參加人員均需參與測驗。
- 六、查旨案訓練課程因課程安排時間業已超過出席人員餐膳時間，有關旨案與會人員餐點，擬依當日實際出席簽到人數，請總務組訂購相當數量餐點並核實支用核銷，費用由用品消耗項目-各項會議、講習及訓練茶水費項下支應。
- 七、本案所需講座鐘點費依據「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」（如附件4）第二條第一項：辦理國內聘請專家學者講師費，並核實支給往返交通費，本案所需講座鐘點費共計4,000元整，擬由本站專業服務費項目-聘請學者專家授課及出席審查等費用項下支應，該員金門往返臺灣交通(含費用)由華信航空自行安排。
- 八、另為鼓勵本站各級成員踴躍參加旨案「安全管理系統」第1次教育訓練課程，擬提供本站之雙肩背包2組太空杯3組作為課程現場有獎徵答活動得主獎品。
- 九、參加訓練人員具公務人員身分者，擬給予終身學習時數2小時，請人事室協助辦理終身學習時數登錄事宜。

擬辦：陳核可後，依說明三~九辦理。

承辦單位：航務組

航務員鄒嘉威

109/03/17 13:32:21

組 長吳啟文

109/03/17 13:59:14



航務員邱敬怡

109/03/18 15:32:58代

組 長吳啟文

109/03/18 15:38:44

會稿：業務組

組 員翁秣蓁

109/03/17 15:16:58

組 長林義勇

109/03/17 15:51:26

會稿：人事室

專 員 呂亞儒

109/03/17 15:48:15

會稿：總務組

書 記 葉佩枚

109/03/17 16:02:05



組 長 吳家駿

109/03/18 09:53:25

會稿：主計室

噪 音 幹 事 呂挺煜

109/03/17 17:15:10

主 任 梁長傑

109/03/18 14:23:50

內會：周迎君

辦事員 周迎君

109/03/18 08:39:31

決行



如擬主 任 洪念慈

109/03/18 16:32:50

複閱

組 長 吳啟文

109/03/18 16:48:38

後會：總務組

書 記 葉佩枚

109/03/19 09:44:13

組 長 吳家駿

109/03/19 10:41:39